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信诺”）之全资子公司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香港”）决定以自有资金 2880 万加元在加拿大投资设立海外全资子公司“SKY COMMUNICATIONS, INC.”（暂定名）。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金信诺香港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金信诺香港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获得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的审批/备案，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投资主体介绍

1、名称：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KINGSIGNAL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注册登记号：61938525-000-08-16-2

3、注册资本：0.129 万美元

4、董事：黄昌华、郑军、肖东华

5、公司地址：Unit 701, 7/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6、法律地位：法人团体

7、经营范围：商品贸易、进出口贸易及投融资业务

8、股权结构：金信诺持股 100%。

备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四次会议、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目前公司对金信诺香港的增资事宜正在进行中。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SKY COMMUNICATIONS, INC.（暂定名）

2、注册资本：2880 万加元

3、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资金来源为金信诺香港自有资金，出资方式为现金。

4、股东结构：金信诺(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5、注册地址：加拿大魁北克

6、经营范围：拓展海外项目发展

具体的公司名称、注册资本、住所、经营范围、出资方式等以加拿大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四、本次投资目的、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1、投资目的

金信诺香港将以海外子公司作为平台，拓展海外项目发展，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新的机遇，培育公司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

2、投资风险

（1）法律风险：加拿大地区法律与中国法律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需要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加拿大地区贸易和投资法律体系，保证海外子公司依照加拿大法律合法合规运作，避免海外子公司运作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

（2）财税风险：加拿大地区和中国的财税政策方面存在差异，公司财务部门目前跨境财务操作的水平尚需进一步提高。同时，公司需要加强对海外子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建设，避免出现公司资产流失或其他财务风险。

（3）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的审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投资影响

金信诺香港本次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将对公司海外布局有着一定的推动作用。本次投资为金信诺香港自有资金，对公司现金流影响不大。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7 日